

证券代码：832923

证券简称：视观察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视观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山东视观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0 年 12 月 11 日

生效日期：2020 年 12 月 10 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山东视观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观察”），住所
地：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2 号楼 2711
室。

崔洪涛，男，1971 年 08 月出生，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代董事

会秘书。

李莉莉，女，1977年11月出生，时任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崔洪涛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及时披露。

二、 主要内容

(一) 涉嫌违规事实：

视观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洪涛持有挂牌公司全部股份 8,15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94%）全部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6 日。如上述冻结股权被行权，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视观察未及时披露上述事项，后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补充披露。

视观察未及时披露股份冻结事项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针对上述违规行为，时任董事会秘书李莉莉、时任实际控制人兼代行董事会秘书崔洪涛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如适用）：

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对视观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时任董事会秘书李莉莉、时任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代行董事会秘书崔洪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全国股转公司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决定高度重视，将按照《业务规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规则》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加强公司全员对相关业务规则及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依法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已进行了整改。

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对该事项补充披露。

(二) 整改情况（如适用）

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对该事项补充披露。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山东视观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公监函[2020]177 号）

山东视观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5 日